

国家民委重点文化项目

中国少数民族古籍论



李晋有等 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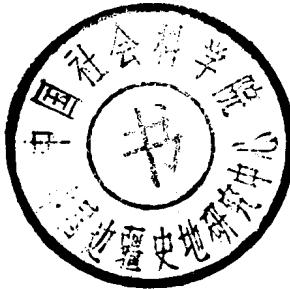
巴蜀书社

国家民委重点文化项目

中国少数民族古籍论

背景组題

主编
李晋有 等



巴蜀书社

责任编辑：陈大利
封面设计：张仁华
技术设计：陈秀娟

中国少数民族古籍论

李晋有等 主编

巴蜀书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 销

(成都盐道街三号)
成都东方福利彩印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0.5 插页 1 字数 300 千
1997 年 1 月第一版 1997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500 册

ISBN7—80523—818—9/K·177
定价：平装 19.00 元

封面题字 费孝通

序 司马义·艾买提

顾问 马学良 王钟翰 宋蜀华 张公瑾

梁庭望 戴庆夏 宋兆麟 陈连开

陶立璠 史金波 贺希格陶克陶

总策划 李晋有

主编 李晋有 方鹤春

副主编 李冬生 李晓东

出版说明

《中国少数民族古籍论》作为丛书之第一种，在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的关心、支持下，终于如期出版了。

少数民族文化研究，其成果以论文集之形式编辑出版，于我社，是一种尝试。作为丛书之第一种，编内所收文章，虽不能尽称不刊之论，然亦为所涉民族在此方面之代表作。少数民族古籍收集、整理、研究，起步较晚，理论研究稍显薄弱，本编之作，可为补益。全编以通论、专论，作品评介为主要内容，撰者既有前辈大家，又有后起之秀；持论不宗一家，而又言之有据，持之有故，洵为见力之作。文化研究，非朝夕之工而能奏其事。长期积累，潜心探寻，以宏扬民族文化为己任，以光大民族精神、增进民族团结为目的，方见其价值。本编所收论文，虽风格各异，持论有别，却每见新意，洗人耳目。山林既启，来者可俟。

本编所收文章，有的已曾刊布，今裒为一辑，为求体例一致，篇中文字鱼鲁之处，编者间有捉刀；而于民族、宗教之敏感话题，尤为谨慎，多所请示，予以删削。个别文章，颇见功力，囿于体例，只能割爱。

国家民委全国少数民族古籍整理研究室，官司少数民族古籍整理、研究、出版之领导工作，成立至今，历十数载，功莫大焉。《中国少数民族古籍论》作为丛书，每年出版一本，以反映中

国少数民族古籍整理、研究之概况，实乃少数民族文化事业之幸事。巴蜀书社作为古籍专业出版社，愿与献身于民族文化事业的领导、专家、学者合力同心，为中华文化之发扬光大，尽绵薄之力。

巴蜀书社编辑部

一九九七年元月

我们的祖国是一个统一的由多民族组成的大家庭，也是世界上文明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在几千年的历史长河中，曾以繁荣的经济、灿烂的文化艺术和辉煌的科学技术成就蜚声于全世界，对世界文明作出了重大贡献，对于人类社会进步有着深远的影响。中华民族在形成与发展过程中，每一个民族都创造着自己独具特色的文化与历史。浩如烟海的少数民族古籍就是我国各少数民族传统文化的具体体现，其内容包括政治、哲学、法律、历史、宗教、军事、文学、艺术、语言文字、地理、天文历算、医药、生产技术等许多方面，其形式有文字材料、口碑资料等，它生动而真实地记录了各民族的历史发展进程和文化发展的轨迹，它是绚丽多彩的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数量之多，内容之丰富，是世界所公认的。我们在为此而感到惊叹与自豪的同时，更要看到一种责任，这种责任就是要使优秀的传统文化，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得到继承和发扬，古为今用，继往开来。

改革开放为民族古籍生命力的勃发注入了强大的动力。1984年在党中央和国务院的亲切关怀下，抢救、搜集、整理、出版少数民族古籍的工作，在全国尤其是少数民族地区全面展开。十几年的风雨兼程，十几年的辛苦耕耘，在从事民族古籍工作的专家、学者和有关方面的共同努力下，抢救了一大批濒于失传的少数民族古籍，重

现了它们应有的光彩。同时，民族古籍工作者撰写了大量与民族古籍相关的学术论文。《中国少数民族古籍论》这套丛书的出版，是自全国全面开展少数民族古籍工作以来第一部大型学术丛书，是一部内容丰富、很有意义的论著。论著集中体现了改革开放以来少数民族古籍事业的成果。这表明，民族古籍已在“抢救、搜集、整理、出版”的基础上向着学术研究的方面拓展。它不仅为学术研究提供了真实可靠的文献资料，而且有利于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继承和发扬。特别是在当前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进程中，大力加强少数民族古籍研究工作，对于全面落实党的民族政策，促进各民族之间的思想文化交流，加强民族团结，维护祖国统一，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全民族的文化素质，进行爱国主义教育，增强民族自信心和凝聚力都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今天，民族古籍已成为一门都有自己特定研究对象、都有自己特色的学科，为国内外学术界尤其是历史学界、民族学界所注目，民族古籍工作大有可为。我们要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定地贯彻江泽民同志提出的“整理出版古籍，继承祖国优秀文化遗产，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服务”的基本方针，服从和服务于全党全国工作大局，促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本着古为今用、实事求是的精神，大力加强民族古籍工作，注重民族古籍的学术研究和理论建设，把《中国少数民族古籍论》这套丛书出得更好，使之成为中国少数民族古籍研究的重要阵地。

民族古文字、古籍在中华文化中的地位 · 张公瑾

我国自古以来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各民族在不同的历史时期曾创造了本民族的文字，并用这些文字保存了大量的历史文献。这些文字和文献是中华民族一宗珍贵的文化遗产。

我国古代各民族创造的文字通称民族古文字，总数在 30 种左右。用这些文字保存的文献，其数量之大，种类之多，内容之丰富，分布区域之广，跨越时代之长，皆可与汉文古籍相媲美。而且，民族文字古籍由于语言文字之不同，体裁结构之悬殊，表达手段之奇特，思维方式之差异，可与汉文古籍相映成趣，优势互补，使中华民族文化更加完整充实，丰富多采。

30 余种民族古文字从形式上来看，大体属于以下四种类型：属于象形文字的，有纳西族东巴文，四川尔苏人（旧称西番人）的尔苏沙巴文；属于音节文字的有纳西族哥巴文、彝文和朝鲜族训民正音文字；属于字母文字（包括音素文字和音节文字）的有 10 多种，其中来源于阿拉美字母体系的有佉卢字、粟特文、回鹘

文、回鹘式蒙古文、满文、锡伯文、突厥文，来源于阿拉伯字母的有察合台文；来源于印度婆罗米字母体系的有焉耆——龟兹文、于阗文、古藏文、八思巴字和四种傣文；此外，属于汉字系统的民族文字，古代有契丹大、小字，女真大、小字，西夏文，沿用到近现代的，有水书、白文、方块壮字、侗字、布依字、仫佬字、哈尼字、方块苗文、方块瑶文等。真是异采纷呈，琳琅满目。这些文字创制于不同时期，保存古籍文献多寡情况也各不相同，但这些文字资料不管时代早晚，数量多少，都有重要的历史价值和文化价值，是中华民族文化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上述这些少数民族古代文字中，要数佉卢字使用的时代最早。佉卢字是佉卢虱吒（Kharosthi）的简称，它是一种由音节字母组成的文字，自右而左横书，公元前就传入我国，公元2—4世纪通行于新疆于阗、鄯善地区。保留下来的文字资料有文书、信牍、国王敕谕、契约、钱币等千余种，其中还有一部佛教经典《法句经》的残页。粟特文也是古代西域一种古老的文字。我国发现的粟特文文献有佛经体、古叙利亚体、摩尼体三种字体，分别保存有公元2至11世纪的佛教、景教和摩尼教经典及早期的书信和铭文。佛教经典中除《须达擎太子本生经》直接从梵文译出外，其余一些经典大抵从汉文佛典译出。焉耆——龟兹文较前两种文字稍晚一些，公元3—9世纪使用于新疆吐鲁番、焉耆、库车等地。这种文字使用印度婆罗米斜体书写，所代表的语言习惯上称为“吐火罗语”，分布在当时焉耆、高昌（今吐鲁番）一带的称“甲种吐火罗语”，分布在古龟兹（今库车）地区的称“乙种吐火罗语”。现在所发现的文献多属于公元5—8世纪的资料，内容相当丰富，有文字作品、佛教经典、医卜咒语、课本字书、公文帐册及石刻题记等。这种文字的发现和解读，对印欧语系比较语言学和我国古代西域文化历史的研究都有重要价值。焉耆——龟兹文的剧本《弥勒会见记》和《佛弟子难陀生平》是我国现存最早的两个古代剧本。《弥勒会见记》长达27幕，每幕标

出地点、出场人员及演唱曲调，此剧后来又被译成回鹘文。两剧为研究戏剧艺术的产生和发展提供了珍贵的标本。于阗文是公元5—11世纪新疆于阗地区塞族居民使用的文字，是用印度婆罗米字母笈多正体书写的。玄奘《大唐西域记》中对这种文字有过记载。已发现的文献资料有佛经、旅行记、奏章、书信、帐目等。在于阗文文书中有许多名称采用汉语，有些地方间用汉文，并使用汉文年号，可见当时于阗地区与中原关系之密切。上述这4种文字早已无人使用，文字资料是近百年来在当地古代遗址中发现的。

突厥文是公元7—10世纪突厥等族使用的一种音素、音节混合文字，又称突厥如尼文、鄂尔浑——叶尼塞文等。突厥汗国、回纥汗国、高昌回鹘王国都曾使用这种文字。黠戛斯、骨利干族也使用过这种文字。其文献以碑铭为多。在新疆、甘肃等地还发现过突厥文占卜书、军事文件等写本。回鹘文是维吾尔族先民回鹘人8世纪时用粟特文字母创制的拼音文字，9世纪时在高昌王国得到广泛使用。13—15世纪曾是金帐汗国、帖木耳帝国和察合台汗国的官方文字，先后在新疆地区使用了800多年，其文献以佛教经典为多，还有文书、字据及文学、医学、历法书籍，并有很多碑铭传世。回鹘文对其他民族的文化发展有过较大影响，蒙古文、满文和锡伯文从来源来说皆可追溯到回鹘文。由于伊斯兰教的传入，回鹘文被使用阿拉伯字母的察合台文所取代。察合台文一般又叫老维吾尔文，为13世纪以后形成的畏兀儿（维吾尔）等突厥部落使用到近、现代，后来演化为现代阿拉伯字母形式的维吾尔文、哈萨克文和柯尔克孜文。由于这种文字使用时间长，故其文献有手抄、石印和铅印的各种版本，其中有大量文学、历史著作，其他资料也极丰富。

以上7种文字都分布在我国西北地区。前4种所代表的语言属印欧语系，后三种属阿尔泰语系。属于后一语系的还有分布在东北地区的女真文、古蒙文、八思巴文和满文。

女真族是今日满族的先民，公元 1115 年建立国号为“金”的地区性政权。女真文据史载有大字和小字两种，公元 1119 年颁行女真大字，是在仿照汉字的契丹文基础上创制的，行使于金、元、明三代，并传布到朝鲜。1138 年颁行女真小字，但至今未发现这种文字，故其形式结构和使用情况都不清楚。现存女真文文献资料很少，除《华夷译语》所收女真馆“杂字”和“来文”及一个写本残页外，其他就只有一些题识和铭款了。古蒙文也叫回鹘式蒙古文，是用回鹘文字母来拼写蒙古语的一种竖写文字，创制于公元 13 世纪初。公元 1269 年颁行八思巴字后，这种文字曾被限制使用，到元朝后期才又逐渐通行，直到 17 世纪初演化为现在仍在使用的蒙古文和新疆的托忒蒙古文，但已变化较大。现存的古蒙文文献有写本、刻本、碑铭、印文和符牌等，数量不多。八思巴文是元世祖忽必烈即位后命国师八思巴创制的“蒙古新字”，其字母多数采用藏文字母，但自左至右按音节直行书写。这种文字不仅用以拼写蒙古语，还用以译写汉语、藏语、梵语、维吾尔语，其用途与一般文字有所不同。但其使用时间不长，元亡后就渐被废弃。现存文物有碑刻、印章、牌符和钱币，文献有《蒙古字韵》、《百家姓》、《萨迦格言》蒙译本残页等数种。上述女真文、古蒙文、八思巴文虽然保存文献不多，但对研究这种古代民族的历史和语言、文字情况，是极为珍贵的史料。

比起上述这些文字来，满文要晚一些，最初以蒙文字母为基础创制于公元 1599 年，因为缺点较多，到 1632 年在原来基础上又进行了改革。前者称老满文或无圈点满文，后者称新满文或有圈点满文。满文一直到清朝灭亡后才废弃。现在锡伯族使用的锡伯文与满文相差不多。由于满文在有清一代作为官方的正式文字使用，因此保留文献和碑铭等均极丰富，对研究清朝历史有重要史料价值。

此外，还有契丹文，是古代北方契丹族使用的文字，也有大字小字之分。大字仿照汉字创制于公元 920 年，小字据说受回鹘

文影响，创制时间在公元 924 年或更晚一些。契丹文在我国历史上行用近 300 年，至 1191 年废弃。现存文献资料极少，现在可见的只是出土的一些金石铭刻，据研究契丹文专家统计，自 30 年代以来，契丹文资料大约每 10 年出土或发表一件，到 1988 年出土《耶律习涅墓志》，算是一大发现，内含 1608 字，是轰动学术界的一件大事。这种文字解读难度较大，近年来国内外在这种文字的研究上有一些新的进展。

还有几种古代民族文字所代表的语言都属汉藏语系。其中西夏文是党项族所建的割据政权大夏（西夏）国使用的一种表意制文字，创制于公元 11 世纪，西夏灭亡后仍继续使用，元代称河西字，明初刻印过西夏文经卷，明中叶还镌刻西夏文石幢，使用时期长达四、五百年。这种文字形体方整，结构复杂，与汉字很相像，共有 6000 多字，保存文献十分丰富，对研究西夏王朝的社会历史和党项族语言文字都有很高的史料价值。古藏文是现代藏文的前身，自 7 世纪中叶创制后，经 1300 多年，积累了浩如烟海的古代文献，是藏族人民古老文明的结晶，特别是吐蕃时期的金石铭刻，写本手卷和竹木简牍，更是这些文献中的早期珍品。

纳西族东巴文、老彝文和老傣文是我国西南地区几种颇具特色的古老文字，创始至今都已有七八百年至上千年历史，并且一直沿用到现代。东巴文是举世稀有的象形文字，计有 1300 多字，文献内容以东巴教经典为多，卷帙浩繁。另有一种尔苏沙巴文是一种尚未完善的原始图画文字，保留文献仅《虐曼史答》等五种，还有一本尚未解读。老彝文史称“爨文”或“韪书”，在云、贵、川三省写法略有不同。用这种文字书写的《西南彝志》全书 37 万字，是当代发现的有关彝族历史、人文情况的一部巨著。老傣文因地区不同而有傣仂文、傣哪文、傣绷文和金平傣文四种。傣族流传至今的 500 多部长篇叙事诗都是用这些文字书写的。号称有 84000 卷的傣仂文贝叶经也是小乘佛教经典中的精

品。

我国南方少数民族在历史上曾使用汉字或将汉字稍作变动来记录本民族的语言，于是产生了壮、布依、侗、仫佬、白、哈尼、瑶、苗等族使用的“土俗字”或叫“方块×字”“方块×文”，如方块壮字、方块白文、方块苗文等。这些文字也有悠久的历史。据汉文史料记载，壮族在唐代就已经仿照汉字创造了方块壮字，现存唐代“六合坚固大宅颂碑”和“智城洞碑”中就已有这种土俗字了。以方块壮字保留下来的文献，有史诗、哲理诗、剧本、说唱及宗教经书等，数量很大，不胜枚举。按照同样的办法，白族有方块白文，古代有用方块白文书写的《白古通》、《玄峰年运志》等书，现已失传。现保存有宋、元、明时代的碑刻和墓志，其中最早的是宋开宝四年（公元971年）大理国段氏《与三十七部会盟石城碑》，最著名的是明成化十八年（公元1481年）杨黼所作《词记山花咏沧洱境》即“山花碑”。此外，现存大量戏曲唱本皆用方块白文写成。另外，侗族有方块侗字的大量文献，布依族有方块布依字记录的古歌、经书、巫词和戏文等。

水族的水书与上述这些土俗字又有所不同。水书中除了少部分借用汉字类似上述土俗字外，还有一些图画象形字和类似汉族甲骨文的字，故人们推测其创制年代更早。水书总字数仅300来字，有限的文献主要是历法和占卜方面的书，且只为巫师们所使用，普及程度不高。这种文字在文字学上的意义更加重要。

以上就是我国古代民族文字和文献的概貌，从这许多民族文字和民族古籍的情况来看，中华民族文化自古以来就是一种兼容并蓄、多元互补的文化实体。从历史的黎明期开始，我国古代各少数民族就已为缔造中华文明，为中华文明的延续和繁荣作出了贡献。

二

少数民族文化与汉族文化一样源远流长，它们丰富了中华民族的文化宝库，扩大了中华文化在世界上的影响。如今保存下来的大量民族文字古籍，为中华文化增添了光辉。

我国各少数民族有悠久而光辉的历史，也都有灿烂的古代文化。各种民族文字保存下来的文献古籍，是各民族创业和发达的历史记录，是作为事实见证的最确切的历史档案。我们从古代汉文献中知道，春秋时代南方壮傣民族有著名的《越人歌》，汉代有藏缅民族的《白狼王歌》，北朝时有出于鲜卑人斛律金之口的《敕勒歌》。《敕勒歌》原文无存，但其汉译文“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至今仍脍炙人口，成为我国各族人民共有的宝贵财富。在以前的中国文学史上，人们不知道有吐火罗语剧本《弥勒会见记》，不知道有回鹘文本和察合台文本的英雄史诗《乌古斯传》。同样，以前学中国哲学史的人，也不知道有维吾尔族先人的著作《真理的入门》和彝族先人的著作《宇宙人文论》。民族文字古籍为我们展示了中国古代文化的广阔视野，说明少数民族的祖先与汉族先民一起创造了中国古代的灿烂文化。

其次，各个民族的古籍是综合了这个民族文化中各个学科的总体宝库。汉文古籍是汉族文化的宝库，民族古籍是各民族文化的宝库。在每个民族的古籍中，其内容都是包罗万象的，其中有属于历史的、哲学的、文学的、宗教的、科技的、医学的，以及民俗的、语言学的等等。它们形成为一个民族文化结构的总体系，是各个时期民族文化总体的体现。各个民族的文化结构总体与汉族文化总体不会是完全相符重合的，各民族之间也各有优势，不会完全相符重合的，这就具备了互相取长补短的必要性和可能性。就以文学中史诗这种体裁来说，各民族的情况就相当悬殊。北方少数民族有很多英雄史诗，如维吾尔族有《乌古斯传》，

哈萨克族有《英雄托斯提克》，柯尔克孜族有《玛纳斯》，蒙古族有《江格尔》，藏族有《格萨尔王传》，藏族跨越南北，但带有较多北方民族气质，而且《格萨尔王传》也在甘肃、青海等北方地区广泛流传。《格萨尔王传》与《玛纳斯》、《江格尔》一起，作为我国三大史诗，早已列入世界名著之林。比较起来，南方民族较多创世史诗和长篇叙事诗。创世史诗在彝族有《查姆》（云南），《勒俄特依》（四川），纳西族有《崇班图》（或译《创世纪》），壮族有《布洛陀》，侗族有《起源之歌》，苗族有《古歌》，瑶族有《密洛陀》，水族有《开天立地》，等等。而南方各族也都有多少不等的长篇叙事诗，傣族、壮族各有长篇叙事诗数百部，十分惊人。傣族长篇叙事诗特别发达，主要是这里自然条件优越，物产丰富，生活比较富裕，社会相对安定，又有从事演唱的专业艺人和悠久的民族文字，而且还有本民族丰富的社会实践以及近邻国家和民族多方面的思想来源，于是有歌可唱，有事可叙。特别是长期保存在社会基层的农村公社制度，提供了产生长篇叙事诗的最适宜的土壤。而北方民族的英雄史诗，大都产生于部落向部落联盟过渡的时代。这些民族的人民，面对雄山大川，林海雪原，不仅要与风雪和猛兽搏斗，而且在部落兼并中战争频繁，于是孕育和铸造了一代代刚毅无敌，所向披靡，战天斗地，建功立业的英雄人物，他们在历史舞台上演出了一个个悲壮激烈，惊心动魄的场面，为英雄史诗的产生准备了丰富的素材。因此，各民族的文化成果，在体裁上也是优势互补的，从而更显示了中华文化的多样性。中华文化的博大精深，它在古代世界文化中放射出夺目的光彩，其光源不仅埋藏于富有创造力的汉族人民之中，也埋藏于构成古代中国的众多少数民族先民之中。浩如烟海的民族文字古籍，正是各族先民创造活动的结晶和见证。

第三，民族文字古籍分布于广大的边远地区，对于这些地区的史地人文情况，过去多有赖于内地派去的官员、使臣和汉族旅行家、宗教人士的记述。这些汉文记述当然弥足珍贵，《大唐西

域记》对于西北地区,《交州外域志》、《桂海虞衡志》对于南方各地,《蛮书》对于云南,都是极为珍贵的史料,但蒙文的《蒙古秘史》,藏文的《青史》、《红史》、《白史》以及《吐蕃王统世系明鉴》,察合台文的《拉西德史》,彝文的《西南彝志》,傣文的《泐史》等等,也都给我们保存了十分珍贵的资料。如成书于13世纪的《蒙古秘史》一书,对成吉思汗生平及窝阔台王朝史实的描写,《拉西德史》对中古新疆历史的记述,以及《满文老档》中保存的早期满族史料,就可补汉文史籍之不足。有的民族古籍所记述的材料,可与汉文史料相互印证。如成书于14世纪的藏文著作《红史》,其中对汉藏关系有详细记录,进一步证明西藏自古以来是我国版图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自古以来在我们伟大祖国版图内所发生的惊心动魄的历史事件和繁荣发展的历史进程,民族文字古籍为我们提供了珍贵的材料。

第四,多种来源的文字形式说明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具有一种宽大的胸怀,能够广泛吸收世界各国古代文化的成果。我国古代民族所使用的文字,除10多种属于汉文系统的文字外,还有许多文字来源于阿拉美字母,婆罗米字母和阿拉伯字母,这许多文字给我们带来了古代西方和印度的文明,丰富了中华文化的内涵。

过去有一种说法:文字跟着宗教走。意思是某种宗教传播所到的地方,相应的文字也就在这些地方使用开来,例如伊斯兰教所到的地方,都使用阿拉伯字母,天主教所到的地方都使用拉丁字母,东正教所到的地方都使用基利尔(斯拉夫)字母,佛教所到的地方都使用印度字母。从历史上宗教和文字的关系来看,这个说法是不错的,但也有例外,就是当宗教传播过程中遇到有巨大实力的文化实体时,宗教作为文化交流的使者有可能传播进去,文字却没能跟进去。这个例外就是佛教传入中国的情况。我国由于中华文化的深厚根基,中原地区在吸收佛教文化的时候,深奥的佛教教义就用汉字把它消化了,印度字母走到西域即今新